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从化街口至花都北兴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粤环审〔2017〕240号

广州广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从化街口至花都北兴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从化街口至花都北兴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路线全长16.707km，其中改扩建路段长14.922km。改扩建工程采用沿既有街北高速公路两侧直接加宽方案，其中加宽桥梁12座，接长涵洞68道（含通道），新增互通立交1处，新增服务区1处。

二、广东省环境技术中心于2017年4月5和4月21日组织专家对报告书进行了技术评审，出具的《关于从化街口至花都北兴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报告》认为，报告书提出的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合理，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2017年5月12日，我厅厅长专题会审议并原则通过对报告书的审查。你公司应按照报告书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

度。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由广州市环保局和我厅环境监察局负责。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2017年6月7日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国土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
交通运输厅、统计局，广州市环保局，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7年6月7日印发
